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教务处文件

宿高师教发〔2022〕8号

关于开展开线上课程教学的通知

各系:

根据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相关精神,为落实学校疫情防控要求,切实做好线上教学工作,保证教学质量标准不降低,确保完成学期教学任务,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线上教学时间

线上教学开始时间为3月14日,期限至学生返校初期。学生返校 后,视课程性质、教学进度等情况开展线上线下教学。

二、线上教学要求

线上教学期间,所有课程应按原计划下达的教学任务、按原计划编排的课表、按原计划组建的教学班开展线上教学。各系应指导任课教师选择合适的线上授课方式,组织好教学过程的各个环节,做到线上教学与线下教学同质等效。建议利用超星泛雅平台、钉钉、腾讯会议、雨课堂等教学工具,进行系统组织教学活动、布置教学任务等。严禁教师只是将课件等教学资料发给学生自学。

所有课程必须按课程教学班独立建群,即只能将同一时段、同一教室、同一门课程的选课学生,设置在一个课程群,杜绝用一个大群或混合群开展课程教学,防止教学秩序混乱。

任课教师根据实际情况对学生上线情况进行考勤,打卡、签到等环节需课前5分钟进行,不能影响正常上课,优先保障上课任务完成。

三、教学检查与督导

- 1. 线上教学资源检查。线上教学的第一周,各系开展线上教学资源自查,如开课情况、学生学习要求、优质在线课程资源使用、自建教学资源上传、教学互动内容与方式等,并报教务处。学校组织相关部门进行抽查,确保各项准备工作落实到位。做到课程应开尽开,开则用好用足教学资源。
- 2. 线上教学督导。开展校系两级的线上教学检查。检查的内容包括 授课计划、实时授课情况、学生考勤情况、学生学习行为情况、不能参 加线上学习学生的指导情况等。任课教师严格按原课表上课,当天的课

程教学一般必须在当天完成。

四、其它要求

- 1. 各系要强化主体责任,提高政治站位,强化担当作为。按照学校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,明确本学期的教学任务及要求,帮助任课教师解决困难,切实开展好线上教学工作,确保本学期教学工作有序推进,圆满完成。
- 2. 各系继续做好学生准备情况摸底工作,保持与学生的联络畅通,让学生早进学习状态,确保不落下一个学生。对于参与线上教学有困难的学生,要及时沟通,通过各种渠道提供帮助。
- 3. 任课教师要紧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事业心,融入思政元素、正面引导学生防控疫情、精心组织所承担课程的线上教学,确保线上教学效果。对不能参加线上学习的学生(特别是疫情地区的学生),要通过多种途径提供学习指导,尽量保证每个同学的学习进度一致。

